

孝感仲裁委员会公告

滁州弘达冷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、马金陆：本会受理湖北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你方的买卖合同争议（孝仲裁〔2025〕024号），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方送达仲裁文书，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通知等文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会提交答辩证据材料并选定仲裁员。本案于2025年9月16日15时在本会开庭审理。届时未出庭，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。（开庭地点：孝感市新桥路3号信访大楼一楼105仲裁庭）

孝感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